

关于开展黑龙江省线上线下精品课程评选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2018年10月8日，《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正式发布（简称新时代高教40条），其中，第11条 推动课堂教学革命，第24条 重塑教育教学形态，第25条 大力推进慕课和虚拟仿真实验建设，第26条 共享优质教育资源。提出“推出3000门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和“1万门国家级和1万门省级一流线上线下精品课程建设”任务。

为全面落实新时代高教40条，黑龙江省高校优质课程联盟拟逐步开展黑龙江省线上线下精品课程评选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认定范围和数量

2018年将评选认定不多于50门黑龙江省线上线下精品课程。线上线下精品课程是指在本校应用慕课（可以是本校自主建设慕课，也可以是引进他校慕课），推动本校课堂教学革命、提升课程教学质量、富有一定特色的课程。

未在本校课程教学中应用的慕课课程不在本次评选认定范围（此类课程，可参加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另行通知）。未在本校课程教学中应用在线开放课程的课程不在本次评选认定范围。

二、课程要求

申报课程具有以下一些关键属性：

- 1、引入学校的慕课课程或自建慕课课程应拥有能覆盖本校课程教学大纲的完整教学资源。
- 2、应用在线开放课程开展本校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至少1个轮次（以学校授课学期为准）。
- 3、在课程内涵提升、特色化教学资源、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师生/生生互动方面有明显特色。
- 4、有清晰的目标达成路径及能够确认目标达成的过程化考核记录。
- 5、学生评价与学校评价均为良好以上。

三、申报和推荐

- 1、各高校由教务处组织统一向省高校优质课程联盟申报课程。
- 2、高等学校作为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应用的主体，要严格按照申报要求，组织对本校申报课程进行遴选。要对申报课程网上内容和课堂教学活动进行全面核查，确保合法性、完整性和有效性。无法提供网上证明材料的课程不得推荐。
- 3、申报材料报送方式。所有材料，均采用电子申报方式。所有文档，合并形成一个PDF文件，上传至指定位置。如需盖章之处，在填写完毕并盖章后，扫描，合并到同一个PDF文件中。建议提交一个主讲教师说课的视频（5-10分钟）。
- 4、申报截止日期：2018年12月15日，各学校集中收集，再统一报送到黑龙江省高校优质课程联盟秘书处（不单独接收）。
- 5、申报材料要求：PDF格式之申报文件及视频（如有），PDF文档需扫描盖章页原件，文档按照申报人单独建立文档，一级文档题目“学校—课程名称—课程负责人姓名”；

联系人：伊倩，电话 0451-86402867
邮箱：hitjxjs@126.com 邮箱：hitjxjs@126.com

四、评价和认定

申报截止日期后，黑龙江省高校优质课程联盟组织专家进行评选认定。认定结果经黑龙江省高校优质课程联盟理事会会议通过，经省教育厅审核后予以公示，并在黑龙江省高校优质课程联盟年会上为评选认定通过的课程颁发证书。

附件：黑龙江省线上线下精品课程申报书

